

农民公民权研究



[农民公民权研究_下载链接1](#)

著者:张英洪 著

[农民公民权研究_下载链接1](#)

标签

评论

还不错，内容挺深刻！很喜欢的书籍！

好书一本，值得阅读和购买

每年6.18 图书支持~~~

送货速度很快 质量不错 是正版的

包装很漂亮，书只看了一点点

帮别人买的，有发票，省事

买回来还没来得及看呢

农民公民权研究农民公民权研究

非常满意，五星

不错的书，包装也蛮好

书是好书。下面评论不涉及到书的质量：要吐槽京东退货速度，一个包11月11日上门取件后，到今天29号退换货状态查询还是上门取件中，我想就是送到月球，也应该到了吧！三次咨询客服都是帮我跟进，可惜啊，还是一直上门取件中！

对于三农学者张英洪而言，一切都在变得更好，无论是生活，还是学术。办公室的书柜里，装满了自己喜爱的书籍，地面上堆叠着自己即将阅读的书籍，而他自己的学术作品《农民公民权研究》在一番波折后，也终于出版。这是中国第一部从公民权角度研究农民问题的著作。

“也许我本来就是一个乐观主义者，所以生活最终按照我希望的方式展开了。”张英洪毫不掩饰自己的欣喜，笑容在嘴角结束，而笑意仍浮动在眉眼间。他把自己的学术研究成果，看成一个农民之子凭借良知与学识，对农民进行精神反哺。

十几年前，他发表文章主张取消农业税、建立农民社会保障等一系列新政策，被周围人嘲以“天方夜谭”之论，如今已成为现实。多年前，他放弃单位分房、升职等机会，全身心攻读博士学位，一心做学术研究，有人迷惑不解，现在他可以用自己的作品来回应他们。

他现在所从事实际工作，是政策研究。学术研究与政策研究，存在一定的距离，前者意味着个人的自由思想，后者倚赖权力以执行，他一直在努力平衡自己，不致于做出非此即彼的尖锐选择，既保持独立，又珍惜体制内行动的空间。

于建嵘谈起他，说这个来自神秘湘西农村的汉子，有着湖南人的血性与才智，能始终坚持独立思考，保持学者良知，既不为权势所压倒，也不为世风所迷惑。而张英洪自己的解释是：“我想知道更多关于‘建设一个更好的社会’的知识，这几乎是支撑我全部生活的信仰。”而一旦生活被自己认可的意义与价值观所驱动，所有代价都是值得的。

张英洪而优雅却可以通过后天的努力来达成优雅不是30女人的专利也不是名门望族女子的专利而是每个女人一生的功课每个女人都有过优雅生活的能力农民公民权研究如果上帝没有给你美貌那何不努力做到优雅来超越美貌呢如果你已经幸运地拥有美貌那何不用优雅来超越时光让这美貌历久弥新呢说到优雅再没有比法国女人尤其是巴黎女人更有资格诠释的而只有深谙法式优雅之道的中国女人农民公民权研究以公民权理论为分析框架，以湖南省溆浦县为主要考察对象，以土地制度和农民身份的变迁为主线，考察和分析当代中国农民公民权的演进逻辑。作者提出当代中国农民的身份经历了阶级化、结构化、社会化和公民化四次重大变迁，认为中国农民问题的解决程度最终取决于国家发展公民权的进度。该书作为第一部以公民权为视角研究农民问题的专著，创造性地提出了系列新的观点和见解，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和现实意义。更懂中国女人的内心需求石楠曾在巴黎待过很长一段时间前后有八年之久所以对法国女人的时尚装扮以及为人处世之道了解得甚为透彻如果你像我一样看过石楠出国之前的照片那么石楠站在你面前的时候你一定认不出她来完全变了一个人——从略带些婴儿肥的青涩少女一下子蜕变成了一位装扮得体谈吐风趣顾盼生姿的优雅熟女时间的原因固然存在但也不能否认漫长的法国生活对她的影响有多深远从外在到人生观幸福观希望每一个看到这本书的人都能通过这本小书一步一步从内到外走向优雅并从此改变自己枯燥乏味一成不变的生活拥抱完美幸福的人生中国农民公民权的短缺，与国家和政府的职能定位密切相关。1949年以来，国家的角色和政府职能大概每30年就会发生一次较大的调整，每一次调整都会对农民公民权的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从总体上说，1949年以后的第一个30年，中国是一个以阶级斗争为纲、实行革命专政的阶级国家，这一时期的政府可称之为阶级斗争型政府或专政型政府。要进行阶级斗争，就必然要划分出阶级身份，分清敌和友，然后对敌人实行专政。敌与，友的身份是一种政治性的阶级身份。存在着明显政治差别的阶级身份必然与要求平等的公民身份格格不入。阶级斗争型政府的首要任务就是分清敌友，以团结真正的朋友，攻击真正的敌人。②阶级斗争型政府不可能产生出公民权，这不单对于阶级敌人是如此，对于人民也是如此。人民作为整体性的政治概念，虽然享有比阶级敌人优越的政治特权地位，但其与阶级敌人一样并未获得法律保障的公民权利。随着阶级斗争的不断扩大，人民中的任何一员，都可能随时被划为阶级敌人中的一分子而成为无产阶级专政的对象。1978年以来的改革，使中国农民的公民权得以成长。第一代改革者放弃了几乎使人人都可能成为专政对象的以阶级斗争为纲的治国方略，

农民的命运与国家的治理息息相关。换言之，国家的长治久安与繁荣强盛，与农民的生存状况密不可分。历史上，农民在“太平”与“乱世”之间，选择“宁做太平犬，不做乱世人。”他们近乎宗教般虔诚地渴望“太平盛世”。中国农民始终把自己的命运与国家的命运紧紧联系在一起，“国富民强”四字高度浓缩了中国人心目中“国”与“民”密不可分的关系。

“国家”这一概念在中国，至少蕴涵了三种含义：一是“国”与“家”密不可分，相互依存，即所谓“家国不分”，“国”离不开“家”，“家”也离不开“国”。[3](P20-27)这正如卡尔·马克思指出的那样：“政治国家没有家庭的天然基础和市民社会的人为基础就不可能存在。”[4](P252)二是“国”在“家”前，即所谓“有国才有家”，只有“国家”太平，农民才能安居乐业。换言之，只有把“国”治理好了，“民”才能安享太平。三是“国”的职责在保卫“家”，“国”的后面有“家”作基础、作后盾、作支撑；“家”的前面有“国”作堡垒、作先锋、作护卫。几千年来中国历史，实质上就是“国”与“家”或者说是“国”与“民”关系的历史。中国古代学者荀子对君民关系的见解影响深远：“天之生民，非为君也。天之立君，以为民也。”他强调君民关系为“舟”与“水”的关系：“《传》曰：‘君者，舟也；庶人者，水也。水则载舟，水则覆舟。’此之谓也。”唐太宗李世民（599-649）深悟“水可载舟亦可覆舟”之理，从而提出：“为君之道，必须先存百姓，若损百姓以奉其身，犹割股以啖腹，腹饱而身毙。”民本思想是中国古典政治哲学中最具价值的部分。

但在中国历史上，农民与国家的关系始终没有得到根本的解决，一治一乱循环的历史周期率没法打破；“兴，百姓苦；亡，百姓苦”的历史怪圈没法跳出；孔子叹息过的“猛于虎”的“苛政”没有法根治；“天高皇帝远，民少相公多，一日三遍打，不反待如何”这种官逼民反式的中国传统政治困境没法终止。于是，在世界历史上不多见的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在中国历史上却频频发生。自从陈胜、吴广于公元前209年举起中国历史上第一次农民起义的大旗后，几千年来各种大大小小的农民起义充斥着几乎每个朝代，成为中国改朝换代的重要权力转移机制。尤令人深思的是，不管农民起义成功与否，农民的悲惨命运似乎并没有得到根本的改观。遇乱世，“白骨露于里，千里无鸡鸣。”处盛世，“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纵览二十五史，中国农民的悲惨命运充斥字里行间，无不令读史之人痛心扼腕；放眼大好河山，中国农民的血泪生活随处可觅，直叫多少仁人志士作“哀民生之多艰”之叹。[8]国家如何跳出“治乱循环周期率”，农民如何走出“兴亡百姓苦怪圈”，这是我对中国历史的一个长久的沉思。

系维着私人的道德：团体道德VS私人道德

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不同的社会结构格局导致不同的道德观念。

西方社会，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划分可以理解为“团体格局”，西方道德观念就建筑在团体与个人关系结构的基础上。在团体内，每一成员人人平等，享有相同的权利和义务，个人不能侵犯团体和他人的利益，团体也不能侵害个人的利益。团体能够存在的前提就是团体必须是超越个人的“实在”，由此团体道德的核心就是权利的观念，即团体内人人平等，同时团体不应侵害个人，并由此引发宪法的观念。西方道德体系中的平等观念和宪法观念来自于西方社会中人与人关系的结构格局——团体格局。

东方乡土社会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呈现为差序格局，即以己为中心外推构成的一根根私人联系网络，团体的影响微乎其微。由此乡土社会难以产生团体道德，没有一个超乎私人关系的道德观念。“在无数私人关系搭成的网络中，网络的每一个结附着一种道德要素，”这里的道德以私人关系为基础。乡土社会中的道德和法律须依据私人间的关系亲疏而加以程度上的伸缩。

乡土社会缺乏“团体”，也就难以产生“团体”的道德；由于团体乃是超越个人的“实在”，乡土社会也就没有产生什么“超人”的道德。宗教就是一种“超人”的道德体系，而乡土社会呈现为一个非宗教的社会。在乡土社会统领所有道德的“仁”是模糊的，不能理解为

“超人”道德，内涵模糊的“仁”与界限不分明的“天下”，是乡土社会的特点。在乡土中国，“仁”的探讨不在宗教而在哲学，所以乡土社会虽非宗教社会，却是一个哲学

社会。家族：绵延性事业社群

有人说乡土社会也有团体，比如家。其实就社会结构的格局而言，西方社会与乡土社会内部都有团体式的社群，也都有差序式的网络，但就其主要形式而言，西方社会强烈地呈现为一种团体格局，乡土社会强烈地呈现为一种差序格局。东西方同有的“家”，在结构上和功能上也有极大的差别，反映出社会格局差异所导致的差别。

西洋的家庭是团体性社群，有严格的团体界限，是由亲子构成的生育社群。亲子指结构，生育是功能。西洋家庭里夫妇是主轴，两性之间的情感是凝合的力量，夫妇共同经营生育事务，子女成年即离开这团体，政治、经济、宗教等功能由其他团体来承担，不在家庭的功能分内。

乡土社会的家庭呈现出很强的差序格局的特性。家并没有严格的团体界限，成员不限于亲子，可以依需要而以一定的原则沿亲属差序向外扩大。该原则就是沿父系单系传递，包括五代之内所有父系方面的亲属。人类学认为这种根据单系亲属原则组成的社群即氏族，乡土社会的家在结构上是一个氏族，称为家族。家族有生育的功能，亦可担负政治、经济、宗教等功能。家族必须是绵延性的，因为政治、经济、宗教等事务是长期绵延性的，所以家族不因个人的成长或死亡而分裂或结束。这种绵延性事业社群凝合的基础不是两性情感，而是家族事业的需求。家族的主轴在父子之间、婆媳之间，是纵的而非横的。家族中的家法排斥私情的宽容。

中西家庭在结构与功能上的这种差异，使得中国人在家庭情感上尤其是在两性情感间有着矜持与保留，绵延性的事业社群决定了这一切。男女有别：社会关系的稳定

感情发生在新反应中，这新反应包含两个方面，即新的尝试或旧反应的受阻。新反应经过不断反复而被适应之后，感情就会逐渐平静乃至淡漠。感情即所谓激动，会改变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若要维持原有的社会关系，就须避免激动，防止感情的发生。稳定的社会关系的一大表征，就是感情的淡漠。所谓了解，是指接受着同一的意义体系，同样的刺激引起同样的反应。而感情的淡漠本质上也是同样的刺激引起同样的反应。当我们说稳定的社会关系的一大表征就是感情的淡漠时，也就是说稳定社会关系的力量是了解。

浮士德是两性情感的象征。两性关系愈向着深处发展，相异的程度会愈深，求同的阻碍会愈强大，于是创造力和变革的需求亦愈强大。在浮士德的立场说，生命力也因之愈强，生活的意义也因之愈深。浮士德精神即在于不断地克服阻碍，也不断地发现阻碍，这是一个永恒的过程，没有终点和结果。浮士德精神的泛滥会使社会关系不能稳定，使依赖于社会关系的事业不能顺利经营。所以浮士德精神在破坏社会的基本事业。

[农民公民权研究_下载链接1](#)

书评

[农民公民权研究_下载链接1](#)